

石林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石财预〔2024〕37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县林草局、县教体局：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林草及县区部分）的通知》（昆财农〔2023〕188 号），现从一般公共预算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441 万元，本次下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资金安排用于产业发展、生产生活条件改善、少数民族发展任务、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教育扶贫等项目建设（具体项目及列支的功能科目详见附件 1、附件 2）。该经费必须专款专用，并按有关规定报送支出报表。

附件1：石林县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表（第一批）

附件2：石林县2024年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表（第二批）



石林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月30日印发

石林县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表（第一批）

单位：万元

序号	发展需求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科目	指标文号	备注
					本次下达衔接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1		石林街道和摩站村美丽休闲乡村建设	人居环境提升，村内主干道绿化、美化；老公房修缮改造，打造旅游综合服务区，新建公厕1所；实施庭院经济项目3个。	200.00	40.00	40.00				石林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2		石林街道和摩站村委会高石哨村乡村旅游产业配套项目	村集体经济建设100亩；茶马古道遗址道路提升改造，村内主路沿线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及标识标牌，200㎡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及配套设施。	270.00	68.00	68.00				石林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3		石林街道小箐村旅游产业配套设施改造及民族团结附属设施建设	完善全国民族团结乡村振兴试点村旅游产业配套设施建设，主要实施小箐村主街道道路柏油铺装、主水管、排污沟改造提升，打造旅游产业综合服务中心，刺绣文化体验馆改造（老年活动场所），村内藕塘及周边环境改造提升，加强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及相关附属设施建设。	100.00	20.00	20.00				石林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4		石林街道北大村社区仓储物流中心建设	建设框架结构仓储用房400㎡；场地平整、旧房拆除、场地及道路硬化、部分仓储用房建设等。	70.00	4.50	4.50				石林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5	产业发展	石林县乡村山水文旅融合建设项目（板桥水韵片区）	挖掘传统文化，振兴文化产业，改建中国传统文化馆1000平方米；打造多功能文旅基地，结合黄家庄水力发电站和解放前期的水磨坊遗址，充分挖掘水利文化，新建水电站文化展示区域，建设集文化、科普、劳动研学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农文旅基地；提升入村景观及村庄人居环境，增加村内绿化美化；改造村内管网，新建污水处理设施一座，完成村庄污水收集处理。	400.00	100.00	100.00				板桥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6		长湖镇维则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一期）	设置或增加集镇垃圾分类垃圾桶、垃圾箱；集镇及村内绿植管护管养及补栽补种等	100.00	7.00	7.00				长湖镇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7		长湖镇豆黑村农特产品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多功能农特产品分拣中心300㎡；青石板地面铺设300㎡；分拣中心门楣安装；砖砌体85㎡；完善水电安装及配套设施。	70.00	10.20	10.20				长湖镇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8		大可乡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试点项目	1.大可乡枇杷产业综合配套项目。投资建设2000㎡农特产品分拣中心，配备电商中心；建设3000㎡枇杷花、枇杷叶晾晒场；投资建设一个约300㎡冷库。 2.水尾村生物质颗粒加工生产线项目。投资扩建约2000㎡生物质颗粒加工生产线，包含新能源烤房群、颗粒物生产切坯机、粉碎机、除尘系统等设备。 3.大可乡垃圾处理项目。购置垃圾清运车3辆，勾臂式垃圾箱35个。	600.00	40.00	40.00				大可乡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9		石林人参果全产业链项目（果汁灌装生产线采购）	全自动水处理系统、配料灭菌系统系统附属配套设备各一套，后包装设备等。	255.00	51.00	51.00				县农业农村局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合 计				2065.00	340.70	340.70								

单位：万元

石林县2024年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表（第二批）

单位：万元														
序号	发展需求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科目	指标文号	备注	
					本次下达衔接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11	四、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	石林县特色乡土观赏树种苗木培育	15亩苗木生产区的土地平整和土壤改良、配套喷灌设施建设，培育滇皂荚、滇润楠、银杏、毛叶合欢、蒙自合欢、云南无患子、苦楝、银木荷等8个石林县特色乡土观赏树种苗木8万株。	60.00	60.00	60.00				国营石林林场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小计					60.00	60.00								
12	五、教育扶贫	教育“雨露计划”项目	脱贫户、监测户学生“雨露计划”180人次。	41.00	41.00	41.00				县教体局	2130506	昆财农（2023）188号		
（教育扶贫）小计					41.00	41.00								
13	六、驻村工作经费	鹿卓街道驻村工作经费	鹿卓街道路美邑村委会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鹿卓街道	2130599	昆财农（2024）3号	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1万元，乡镇队长工作经费2万元	
14		板桥街道驻村工作经费	板桥街道大叠水村委会驻村第一书记、乡镇工作队队长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板桥街道	2130599	昆财农（2024）3号		
15		石林街道驻村工作经费	林口铺村委会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乡镇工作队队长工作经费，石林街道天生关村委会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4.00	4.00	4.00				石林街道	2130599	昆财农（2024）3号		
16		圭山镇驻村工作经费	圭山镇尾乍黑村委会驻村第一书记、乡镇工作队队长工作经费，小圭山村委会、和合村委会矣美堵村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圭山镇	2130599	昆财农（2024）3号		
17		西街口镇驻村工作经费	西街口镇芭茅村委会驻村第一书记、乡镇工作队队长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西街口镇	2130599	昆财农（2024）3号		
18		大可乡驻村工作经费	大可乡大可村委会驻村第一书记、乡镇工作队队长工作经费，水尾村委会、岩子脚村委会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大可乡	2130599	昆财农（2024）3号		
（驻村工作经费）小计				21.00	21.00	21.00								
合 计				1673.30	1121.30	1100.30			0.00					

石林县2024年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表（第二批）

单位：万元

序号	发展需求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科目	指标文号	备注
					本次下达衔接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1	一、产业发展	石林人参果新品种研发及脱毒组培苗繁育中心建设	建设人参果脱毒组培实验室2000平方米，其中建设灭菌室、无苗接种室、培养存放室、种质资源保管室、光照培养室、技术研发实训室、科研综合分析室及其他业务用房。一年2季出苗，预计每季出苗2000万株，一年4000万株。	200.00	160.00	160.00					县农业农村局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2		2024年石林街道特色民俗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采用村企合作模式，建设彝族节庆体验区320平方米，特色美食体验区440平方米，彝族撒尼刺绣展示销售区220平方米，农特产品销售区300平方米。	280.00	280.00	280.00					石林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3		扶贫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石林县脱贫户、监测户产业发展小额贷款贴息。	54.00	54.00	54.00					县农业农村局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产业发展）小计				534.00	494.00	494.00								
4	二、生活条件改善	石夹洞抗旱应急项目	新建800.8kW光伏发电发电系统，共布置650Wp双面光伏组件1232块；共设置5台汇流箱，并在石夹洞配置5台160kW光伏水泵控制逆变器、1台200kW光伏水泵控制逆变器	632.00	120.00	120.00					县水务局	2130504	昆财农（2023）188号	
5		圭山镇洗洒衣村小组、水补衣村小组抗旱水井工程、汪家河村小组地下井生产生活用水配套工程		105.30	105.30	105.30					县水务局	2130504	昆财农（2023）188号	
（生产生活条件改善）小计				737.30	225.30	225.30								
6	三、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石林街道民族团结进步“十百千万”建设项目	民族文化产品体验销售中心改造提升120㎡、民族团结展示体验展台改造20个。	100.00	100.00	100.00					石林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7		鹿阜街道上蒲草村民族团结进步“十百千万”建设项目	改造民族特色文化产品体验区400㎡。	100.00	100.00	100.00					鹿阜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8		石林街道五棵桉村少数民族旅游村寨提升项目	长塘子寨门口至村内待客处道路提升改造150m。	30.00	30.00	30.00					石林街道	2130504	昆财农（2023）188号	
9		圭山镇矣美堵村少数民族旅游村寨提升项目	矣美堵村乡村旅游配套设施建设改造240㎡。	30.00	30.00	30.00					圭山镇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10		石林街道小菁村民族手工业发展项目	小菁村民族刺绣手工业扶持发展8户	20.00	20.00	20.00					石林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188号	
（产业发展）小计				280.00	280.00	280.00								

昆明市财政局文件

昆财农〔2023〕188号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的通知

市林草局，各县（市）区财政局、磨憨-磨丁经济合作区财政金融（统计）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云财农〔2023〕202号）要求，现提前下达你们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详见附件），各地收入列2024年“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024年“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相关科目（“项级”科目根据具体实施项目确定），经济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下达西山林场的67

万元，支出列 2024 年“2130599 -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科目，部门经济分类列“30227-委托业务费”，政府经济分类列“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指标待 2024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现就资金使用管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 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 号）和《云南省财政厅等 6 部门关于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云财规〔2022〕23 号）等规定安排使用资金，督促指导各地加强资金项目管理，优先选择前期工作到位的项目，将资金尽快落到具体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加快资金支出。持续强化资金监管，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更多依靠发展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要求，督促相关部门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2024 年用于产业发展的中央衔接资金占比原则上不得低于下达你地区资金总规模的 65%，且不得低于 2023 年的资金占比，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三、实行脱贫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继续实施脱贫县涉农

资金整合试点政策的 27 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可执行财政部等 11 部委《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和省财政厅等 11 部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云财农〔2021〕153 号）相关规定，因资金整合需调整绩效目标的，不再考核该部分资金对应的原任务完成情况，并按规定纳入相应部门绩效管理。

四、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此次下达的中央衔接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财政部和省财政厅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各地财政部门在向下级下达资金时，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资金的项目，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指标。

附件：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抄送：市乡村振兴局、市民族宗教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
市审计局，本局预算处、国库处、绩效管理处、财政监督处。

昆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18 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原贫困县标识	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总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以工代赈任务	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备注
					金额	其中部分重要分配因素：				小额贷款规模	支出进度及审计问题整改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扶持	规划内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补助	雨露计划规模	小额信贷规模										
	昆明市合计			72240	65984	3340	326	3282	6156	6772	6020	5209	789	0	258				
	市林草局			67													西山林场		
	县级小计	3		72173	65984	3340	326	3282	6156	6772	6020	5209	789	0	191				
1	盘龙区	非贫困县		977	897			33	32	265	350	80							
2	五华区	非贫困县		223	143			1	0	0	140	80							
3	西山区	非贫困县		438	358			8	0	0	350	80							
4	官渡区	非贫困县		360	280						280	80							
5	呈贡区	非贫困县		362	282			2	0	0	280	80							
6	安宁市	非贫困县		681	501			11	0	0	490	180							
7	富民县	非贫困县		1778	1098			28	13	550	280	680							
8	晋宁区	非贫困县		1750	1170			15	19	527	560	580							
9	宜良县	非贫困县		1921	1578			62	22	547	560	280			63				
10	石林县	非贫困县		1441	1101			41	54	557	280	280			60				
11	嵩明县	非贫困县		1460	1180			32	41	551	350	280							
12	禄劝县	贫困	省级	14999	13972			964	1413	1005	770	560	399		68				
13	东川区	深度贫困	国家	25707	24658	3340	326	1091	1979	1692	490	659	390						
14	寻甸县	贫困	省级	18176	17766			994	2583	1078	840	410					磨憨镇巩固拓展任务1000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900万元		
15	磨憨磨丁经济合作区			1900	1000							900							

